

内蒙古高速文化旅游传媒发展有限责任公司2026年演艺部服务商采购项目（框架协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ZT-KJXY-20260409）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内蒙古高速文化旅游传媒发展有限责任公司2026年演艺部服务商采购项目（框架协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其他，招标人为内蒙古高速文化旅游传媒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内蒙古高速文化旅游传媒发展有限责任公司2026年演艺部服务商采购项目（框架协议）；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3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1； 2； 3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1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二）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2】2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二）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3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二）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4-09 16:00:00到2026-04-17 17:00:00。

获取方式：电子获取，凡有意向的潜在供应商于获取时间内将以下材料加盖公章按顺序扫描成1个PDF格式文件发送337689563@qq.com邮箱，发送时邮件标题写明项目名称+报名包号+单位名称。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4-29 10:0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呼和浩特赛罕区昭乌达南路与包头大街交汇处西北角华滨国际大酒店会议室，会议室号详见指示牌。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4-29 10:00:00。

开标地点：呼和浩特赛罕区昭乌达南路与包头大街交汇处西北角华滨国际大酒店会议室，会议室号详见指示牌。

七、其他

见公告；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内蒙古高速文化旅游传媒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九、联系人

招标人：内蒙古高速文化旅游传媒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哲里木路毓秀国际南门西50米

联系人：王佩佩

电话：15335557053

**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智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金桥开发区昭乌达路东侧利佰佳国际写字楼B座15层1508室

联系人：陈海英

电话：15560998673

邮件：337689563@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



内蒙古高速文化旅游传媒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演艺部服务商采购项目（框架协议）招标公告

内蒙古智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内蒙古高速文化旅游传媒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委托，拟对内蒙古高速文化旅游传媒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演艺部服务商采购项目，欢迎符合本次采购要求的全国供应商参加。

一、项目名称：内蒙古高速文化旅游传媒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演艺部服务商采购项目（框架协议）

二、项目编号：ZT-KJXY-20260409

三、项目简介：

3.1 通过公开招标程序，遴选内蒙古高速文化旅游传媒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演艺部服务商，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并订立框架协议。

3.2 包段内容及划分：

本项目划分 3 个包段；

包号	包段内容	采购限价	供应商入围数量
1	演艺服务服务商（服务内容包含表演类服务及演艺服务执行，详见招标文件）	见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三章“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3
2	音乐制作（服务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3
3	演出服装（包含演出服装定制及租赁，详见招标文件）		3

四、供应商参加本项目应具备下列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五、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获取时间：2026年4月9日上午9:00至2026年4月17日工作时间。

获取方式：电子获取，凡有意向的潜在供应商于获取时间内将以下材料加盖公章按顺序扫描成1个PDF格式文件发送337689563@qq.com邮箱，发送时邮件标题写明项目名称+报名包号+单位名称：

(1) 报名资料封面（格式自拟，内容包括报名项目名称、包号、投标人名称、联系方式等信息）

(2) 法人代表授权书；（需附授权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3)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4) 2026年1-3月纳税证明凭证；

(5) 近3年内独立完成1个类似项目的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

(6) 具有满足项目需求的设备及人员的证明材料；

(7) 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信用记录查询截图。

(8)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800元。购买招标文件的费用一律以供应商账户汇入招标代理公司指定账户，并注明投标项目的名称，售后款项不予退还。

账户名称：内蒙古智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富强支行

银行账号：1505 0171 6650 0000 0524

(9) 供应商自购买招标文件之日起，应确保其向招标人提供的通讯方式（电话、传真、邮箱、报名包段号）一直有效，以保证往来函件能及时传达并及时反馈信息，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年4月29日,上午10:00(北京时间)

递交地点:呼和浩特赛罕区昭乌达南路与包头大街交汇处西北角华滨国际大酒店会议室,
会议室号详见指示牌。

递交方式:纸质递交。

七、其他

本项目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

八、监督部门

监督部门:内蒙古高速文化旅游传媒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内蒙古高速文化旅游传媒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哲里木路毓秀国际南门西50米

联系人:王佩佩

电话:15335557053

招标代理:内蒙古智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金桥技术开发区利百佳国际B座15层1508。

联系人:陈海英

电话:15560998673

邮箱:337689563@qq.com